

教学案例：刑场上的婚礼

【案例呈现】

1928年2月6日下午，广州起义结束的一个半月后，广州市区东面的红花岗上演了周文雍、陈铁军“最纯真最高尚的爱情”的动人一幕。

在被押往刑场的路上，这对革命夫妻神态自若、毫无惧色，高呼“打倒国民党”、“中国共产党万岁”的口号。此时，周围涌来大批围观的老百姓，陈铁军大声向人们呼喊道：“我和周文雍同志假扮夫妻，共同工作了几个月，合作得很好，也建立了深厚的感情。但是由于专心于工作，我们没有时间谈个人的感情。现在，我们要结婚了。就让国民党刽子手的枪声，作为我们结婚的礼炮吧！”

这一年，周文雍年仅23岁，陈铁军24岁。

（资料来源：《建军的那些人与事——星火燎原》，哈战涌，《姑苏晚报》，2012年4月23日）

【案例点评】

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，无数革命者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，他们为了革命事业，不怕牺牲，其中就有无数美好的爱情故事。本案例讲述的是周文雍、陈铁军的“刑场上的婚礼”，革命者的爱情彰显了革命家的风范和气度。在这里，裴多菲所歌颂的“生命诚可贵，爱情价更高，若为自由故，二者皆可抛”的精神也要逊色一筹。